

公司代码：688209

公司简称：英集芯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庞思华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7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其他相关资料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英集芯	指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半导体、珠海英集芯	指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成都英集微	指	成都英集微电子电子有限公司
启承科技	指	启承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智集芯	指	苏州智集芯科技有限公司
英科半导体	指	英科半导体（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上海英集芯	指	上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苏州英集芯	指	苏州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横琴英集微	指	珠海横琴英集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西安英集芯	指	西安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广州擎电	指	广州擎电科技有限公司
博捷半导体	指	博捷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兰普半导体	指	兰普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矽诺微	指	上海矽诺微电子电子有限公司
恒跃半导体	指	恒跃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精芯唯尔	指	精芯唯尔（常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申益	指	成都申益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蕊源	指	成都蕊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英集芯	指	新加坡英集芯科技有限公司
美国英集芯	指	美国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横琴英集芯腾	指	珠海横琴英集芯腾半导体有限公司
珠海英集	指	珠海英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英芯	指	珠海英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都英集芯企管	指	成都英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武岳峰一期、上海武岳峰	指	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武岳峰三期	指	上海武岳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粤峤	指	珠海粤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芯动能	指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上海科创投	指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会	指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半年度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保荐机构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IC、芯片、集成电路	指	Integrated Circuit，即集成电路，简称 IC，俗称芯片，是一种微型电子器件或部件。集成电路是采用一定的工艺，把一个电路中所需要的晶体管、二极管、电阻、电容和电感等元件及布线互连一起，制作在一小块或几小块半导体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然后封装

		在一个管壳内，成为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晶圆	指	制作硅半导体集成电路所用的硅晶片，是芯片的载体
SoC	指	System-on-Chip，是指在单个芯片上集成一个完整的系统。SoC 芯片是集成电路芯片的一种
TWS 耳机	指	True Wireless Stereo，真无线立体声耳机
封装	指	将硅片上的电路管脚，用导线接引到外部接头处，以便与其它器件连接。封装形式是指安装半导体集成电路芯片用的外壳
Fabless	指	无晶圆厂芯片设计企业运作模式，只从事芯片的设计和营销，而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步骤分别委托给专业厂商完成
AC-DC	指	将交流电转换成直流电的一种技术和方法
DC-DC	指	将直流电转换成直流电的一种技术和方法，可实现升压或降压功能
QC、快充	指	Quick Charge，即快速充电。在充电前段通过高功率充电（即恒流充电），让电池在短时间内充至额定电压；剩余容量则通过恒压充电逐渐减小电流的方式完成，从而实现对锂电池的快速充电。该技术需要充电管理电路实现精准的电压、电流检测能力
ADC	指	Analog to Digital Converter 的英文缩写，ADC 是模/数转换器或者模拟/数字转换器，主要功能是将模拟信号转换成数字信号
PMU	指	Power Management Unit，中文名称为电源管理单元，是一种高度集成的、针对便携式应用的电源管理方案，即将传统分立的若干类电源管理器件整合在单个的封装之内，这样可实现更高的电源转换效率和更低功耗,及更少的组件数以适应缩小的板级空间
MCU	指	微控制单元(Microcontroller Unit; MCU)，又称单片微型计算机(Single Chip Microcomputer)或者单片机，是把中央处理器(Central Process Unit; CPU)的频率与规格做适当缩减，并将内存(memory)、计数器(Timer)、USB、A/D 转换、UART、PLC、DMA 等周边接口，甚至 LCD 驱动电路都整合在单一芯片上，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为不同的应用场合做不同组合控制。
Inbox 充电器	指	在电子产品领域，特别是手机充电器相关场景中，“Inbox”常用来表示手机包装盒内附带的配件，“Inbox 充电器”即指手机出厂时包装盒内自带的充电器。

注：本报告中数字一般保留两位小数，部分表格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四舍五入的尾数差异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英集芯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enzhen Injoinic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INJOINI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黄洪伟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八栋A座430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4年11月设立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北路广康路御景公馆14A10，2015年2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梅林御锦公馆14A10，2016年7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16号东方科技大厦5层101室，2017年8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苑路15号科兴科学园A2栋1301，2020年9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八栋（万科云城三期C区八栋）A座3104房研发用房。2024年12月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八栋A座4301。
公司办公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港湾1号港7栋三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9080
公司网址	http://www.injoinic.com/
电子信箱	zqb@injoini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文琪	陈文琪
联系地址	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港湾1号港7栋三楼	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港湾1号港7栋三楼
电话	0756-3393868	0756-3393868
传真	0756-3393801	0756-3393801
电子信箱	zqb@injoinic.com	zqb@injoinic.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证券时报（ www.stcn.com ）、证券日报（ www.zqrb.cn ）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唐家湾镇港湾1号港7栋三楼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英集芯	688209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08,610,155.96	701,702,382.64	15.24
利润总额	101,133,912.49	45,206,543.23	123.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50,535.82	51,921,444.47	10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103,606,563.18	42,535,448.56	14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60,814.56	48,695,946.18	-297.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9,341,563.43	2,193,388,168.55	5.74
总资产	2,536,561,097.94	2,464,429,632.09	2.9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4	0.12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4	0.12	10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4	0.10	1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3	2.57	增加2.0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 产收益率（%）	4.62	2.11	增加2.5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63	22.43	减少1.8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123.7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新市场与客户资源，持续优化产品成本结构。公司产品在电池管理、PMU、新能源、工业车规等多个领域出货量持续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毛利率增长所致。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100.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143.58%，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毛利率增长所致。

3、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97.2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上游产能情况，加大备货力度所致。

4、报告期内，基本每股收益（元/股）、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同比增长 100.00%、100.00%和 140.00%，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2,472.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7,670.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3,132.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8,044.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5,98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70.07	
合计	243,972.6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11,851,886.51	60,780,857.13	84.02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高性能、高品质数模混合集成电路研发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聚焦于电源管理、电池管理、数模混合 SoC 等相关芯片的研发、设计与应用。公司围绕着智能电子设备的能源供应、电池安全管控、系统控制及多元功能实现，为消费类电子、智能可穿戴设备、光伏新能源、锂电池储能、汽车电子、物联网、智能家居、通讯设备、医疗健康等众多领域，提供涵盖能源转换、电池保护、协议适配、功能控制等全流程的芯片产品及解决方案。

（二）主要产品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电源管理芯片类、电池管理芯片类、数模混合 SoC 芯片类等系列芯片，其广泛应用于消费类电子、智能可穿戴设备、光伏新能源、锂电池储能、汽车电子、物联网、智能家居、通讯设备、医疗健康等众多领域。公司从成立至今，凭借深厚的数模混合 SoC 技术、快充协议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积累，打造了多款高性能、高性价比、高可靠性的产品，公司产品终端合作客户包括小米、OPPO、vivo、三星、荣耀、韩国现代、比亚迪、吉利等全球知名品牌厂商。

公司芯片部分应用终端案例：



（三）公司核心产品

（1）电源管理芯片类：作为能源适配与调控的关键，涵盖移动电源芯片、ACDC 芯片、TWS 耳机充电仓芯片、PMIC 芯片、车规芯片、无线充芯片、LED 驱动芯片等产品，这类产品具备高效电能转换、智能功率分配、多重安全防护等特点，确保各类电子设备稳定供电与功能实现。

(2) 电池管理芯片类：专注锂电池全周期管理，包含锂电池充放电、锂电池保护、电量计等芯片；通过精准管控电池充放电状态、保障电池安全，延长电池使用寿命，为电动工具、便携式储能设备等依赖锂电池的产品筑牢能源根基。

(3) 数模混合 SoC 芯片类：承担设备系统控制与多元功能协同职责，有快充协议芯片、MCU 芯片、电机驱动芯片、蓝牙芯片等芯片。凭借协议适配、智能控制、动力驱动、无线连接等能力，支撑智能设备高效运作与交互体验。

(4) 其他芯片：拓展芯片应用边界，包含音频芯片、信号链芯片相关产品，为消费电子音频体验升级、工业检测等场景信号处理，提供技术支撑，丰富芯片应用生态。

(四) 所处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是电源管理系列芯片、电池管理系列芯片、数模混合 SoC 等相关芯片的研发和销售。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集成电路设计”（代码：6520）。

1、行业发展情况

1) 全球半导体行业发展态势

在全球数字化转型的大趋势下，半导体行业作为信息技术产业的基石，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随着 5G 通信、物联网、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广泛应用，半导体芯片的市场需求呈现出爆发式增长。根据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 WSTS 2026 年 5 月最新预测数据，2025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达 7,956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9%；预计 2026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销售额将达到 9,780 亿美元，同比增长 22.9%，行业整体维持高景气度。公司所处的电源管理芯片及快充协议芯片细分领域，因各类智能设备对高效电源管理和快速充电功能的需求不断提升，迎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2) 我国半导体产业发展现状

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消费市场，半导体产业发展迅速。但在高端芯片技术方面，仍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一定差距，高端芯片进口依赖度较高，这为国内半导体企业在中低端市场及部分新兴应用领域的发展提供了机遇。在电源管理芯片领域，国内企业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技术水平逐步提升，市场份额也在稳步扩大。根据美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SIA 2026 年最新产业报告，2025 年中国半导体市场销售额突破 2,120 亿美元，同比增长 17.8%，持续位居全球第一大单一市场。根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 CSIA 统计，2025 年国内集成电路设计产业规模持续扩容，国产化替代节奏稳步加快。电源管理、电池管理、快充协议等成熟模拟芯片领域，国内设计企业技术迭代速度加快，产品兼容性、稳定性持续提升，下游终端客户导入意愿持续增强，本土企业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公司长期深耕数模混合芯片设计领域，在消费电子快充、移动电源、智能穿戴等细分场景形成稳定的产品竞争力与市场地位。

(3) 国家支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集成电路产业意义重大，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国家接连出台诸多支持政策。如 2020 年 7 月国务院发布的政策，从财税、投融资等八方面扶持集成电路企业；2021 年 3 月的“十四五”规划将集成电路列为重点攻关产业；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推动相关新兴产业融合发展；2024 年 7 月中共中央决定强化集成电路等重点产业链发展。2025 年 11 月的“十五五”规划明确提出“全链条推动集成电路、工业母机、高端仪器、基础软件、先进材料、生物制造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取得决定性突破。公司作为集成电路领域企业，这些政策为其带来发展契机。

4) 行业的发展机遇

近年来，随着生成式 AI、新能源汽车、5G、物联网、可穿戴医疗设备等新兴技术的持续发力，各类智能设备、物联网终端、数据中心等对电源管理芯片、电池管理芯片和快充协议芯片的需求持续攀升，为电源管理、快充协议及电池管理芯片等细分市场带来机遇。在这一发展趋势下，这些新兴应用领域对芯片的性能、功耗、集成度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为公司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例如，在物联网设备中，需要低功耗、高可靠性的电源管理芯片来延长设备续航时间；在 5G 基站中，需要高效的电源管理芯片来降低能耗。公司可以凭借在数模混合芯片设计方面的技术优势，开发出满足这些新兴应用需求的产品。

电源管理芯片作为电子设备的“能量心脏”，在消费电子等众多领域中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在供应链安全与自主可控的国家战略指引下，下游消费电子对国产高性能电源管理芯片的验证和导入意愿显著增强，高端产品国产化进程将受益于增量市场空间爆发。

电池管理类芯片作为电动工具、智能家电等领域的核心组件，凭借其精准电量监测、高效充放电控制、安全保护等特性，保障电池系统的稳定运行。近年来，全球电池管理芯片市场受益于电池安全需求不断提升，整体呈现高速增长态势。在电子产品安全保护推动下，国内电池管理芯片市场需求持续旺盛，尤其在低功耗、高集成度、小型化的消费级电池管理芯片领域，国产替代需求迫切。

快充协议芯片是消费电子快充设备等场景的主要器件，负责实现快充协议适配、功率调节及安全保护等功能。近年来，全球快充设备市场规模持续扩张，PD3.1、UFCS 等新一代快充标准普及，推动快充协议芯片向高功率、多协议兼容、高集成度方向发展。中国手机品牌引领全球快充技术迭代，inbox 充电器、便携式储能等设备对快充协议芯片的需求大幅增加。在供应链自主可控趋势下，下游手机品牌、消费电子厂商对国产快充协议芯片的验证和导入意愿显著增强，公司在大功率快充、新国标移动电源等领域占据相对优势地位，未来将持续受益于快充市场的快速增长。

同时，由于集成电路产业外部环境的复杂和不确定性，我国加快了半导体产业国产替代的步伐。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国内半导体企业发展，包括税收优惠、研发补贴、产业基金扶持等。在这种背景下，国内下游企业对国产芯片的接受度逐渐提高，优先选择本土供应商，有利于为公司提供良好的市场机遇。国内通信设备制造商、消费电子品牌等企业在采购芯片时，开始加大对国产芯片的采购比例，公司可以抓住这一机遇，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6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聚焦高性能、高品质数模混合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与销售，深耕电源管理、电池管理、数模混合 SoC 三大核心产品线。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积极拓宽下游新兴应用场景，深化优质客户合作，增强客户粘性，整体经营态势稳中有进、发展质效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8,610,155.96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5.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50,535.82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00.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606,563.18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 143.58%。

（一）迭代优化产品矩阵，开拓新业务赛道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依托自主研发平台，围绕电源管理、电池管理、数模混合、信号链等赛道加快新品推出与市场导入，持续丰富公司产品矩阵。通过存量产品迭代与新兴赛道布局并举，持续拓展 USB-C 全生态解决方案能力，巩固公司在电源管理领域竞争优势，同时培育新兴市场领域。

1、在消费电子市场，公司发布了多颗符合移动电源新国标技术要求的 SoC 芯片，支持多种快充协议，助力下游客户快速升级和 BOM 精简。同时，为适配电动工具、智能音箱、便携小家电等无线便携设备的 Type-C 充电需求，公司持续推出多串电池充电管理芯片新产品。

2、在 PMU 领域，公司针对先进制程主控芯片，持续推出配套的 PMU 产品，最新一代的 PMU 集成 10 路 DC-DC 和 28 路 LDO，已完成送样验证工作。

3、在电池管理领域，高集成锂电保护芯片是公司重点发力的方向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推出高精度、超低内阻、高可靠性的三合一电池保护芯片，广泛运用于各类电池终端设备，助力客户在保证安全基础上延长续航与实现机身轻薄化。

4、在电机驱动芯片领域，新一代无感 FOC 电机驱动方案是公司重点布局方向之一。公司发挥数模混合芯片的技术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推出高度集成化无刷直流电机控制器，集成 FOC 算法内核与 SVPWM、观测器等多项硬件加速模块，具备高运算效率特性，控制精度高，适配各类散热终端、智能家电、电动工具等。在实现高效静音与精准调速的基础上，提升运行效率。

5、在信号链领域，公司发布 10G 速率的高速交叉开关芯片，可实现 Type-C 接口 USB 数据与 DP 视频信号智能路由切换，进一步完善 USB-C 生态全链路布局。在运算放大器领域，公司联合参股公司，推出多个系列运放产品，覆盖最低 100nA 超低功耗运放、最大输入失调电压 150 μ V 的高精度运放、最高可支持 500MHz 的高速运放等；全系列运放产品均支持轨至轨，内置了 EMI 和 RFI 滤波器，支持 -40~125℃ 全温区工作，可广泛应用于工控、新能源、健康监测等领域。

（二）深耕技术研发创新，筑牢核心竞争壁垒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驱动的核心发展理念，持续实施常态化、高强度研发投入策略，聚焦行业前沿技术攻关、核心产品迭代升级及新兴领域技术储备，为公司主营业务高质量发展筑牢创新根基。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各产品线技术升级与新品研发落地，自主创新能力稳步提升。报告期末，公司研发费用为 166,798,858.76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0.63%，高研发投入保障各项研发项目有序推进、技术成果持续落地。

人才体系建设方面，公司持续扩充研发团队规模、优化专业人才结构。截至 2026 年 6 月末，公司研发人员数量较 2025 年半年度稳步增长，研发人员占公司全员比例保持 70%以上。公司依托高学历、专业化、稳定性强的核心研发团队，为公司持续实现技术突破、新品落地迭代、市场拓展赋能，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知识产权布局方面，公司持续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稳步积累核心技术成果。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软件著作权及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有效境内外授权专利 271 件，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184 件、境外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82 件；软件著作权 32 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94 件。通过系统化、常态化的知识产权布局与保护，公司持续构筑差异化技术竞争壁垒，有效守护核心技术成果，进一步巩固公司在数模混合芯片设计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保障公司长期稳定经营与可持续发展。

（三）落实股东回报机制，完善中长期激励体系

为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绑定核心人才利益、完善股东回报体系，公司于 2025 年 2 月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回购实施区间为 2025 年 2 月 25 日至 2026 年 2 月 24 日，计划使用自有资金 1,000 万元至 1,500 万元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截至 2026 年 2 月 24 日，本次股份回购工作已全部平稳实施完毕。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495,37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1%，累计支付回购资金 10,505,356.32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流程合规、实施稳健。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后续核心员工激励计划，与公司 2022 年、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形成互补，构建多层次、系统化的中长期激励体系，深度绑定核心骨干与公司长期发展利益，稳定核心研发与管理团队，助力公司长期战略落地实施。

2026 年 7 月，公司顺利完成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工作。本次权益分派以公司总股本 433,784,049 股为基数，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2,442,831 股后，以实际可分配股本 431,341,218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6,743,155.52 元（含税）。公司长期坚持“现金分红+股份回购”的多元化股东回报长效机制，在稳定核心人才团队、助力企业长远发展的同时，切实回馈广大投资者，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稳健经营、长期向好的发展信心，推动公司内在价值与市值长期稳健提升。

（四）优化内部治理体系，提升规范运作与经营管理效能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内部治理架构，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全面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与经营管理效率。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要求，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构建权责清晰、有效制衡、协同运转的现代化治理架构。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规承接相关监督职权，勤勉履职、严格履职，切实发挥监督核查、风险把控作用。公司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股东会均严格按照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决策流程科学合规、内控机制健全有效。

同时，公司持续推进内部管理精细化、流程标准化建设，不断优化部门协同机制、完善内控管理制度、强化经营风险管控，持续提升企业运营效率与治理规范化水平，为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开展、战略落地实施及长期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治理保障。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优势

（1）优秀的研发团队

专业人才是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发展的基础，优质的研发人才对芯片设计企业至关重要。多年来，公司高度重视研发人才的培养与发展，积极引进国内外高端人才，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524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71.88%，其中，具有博士学历 5 人，硕士学历 142 人，具有本科学历 346 人。公司在专注于数模混合芯片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中，已经建立起一支成熟健全、能力突出、经验丰富的科研团队，在电源管理芯片领域较国内竞争者形成了相对明显的技术优势。

同时，公司研发人员年龄主要在 40 岁以下，创新意识强，拥有集成电路行业相关的学历背景和较为丰富的工作经验，保证了公司在技术和产品研发方面相对于同业竞争者拥有优势。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共有 5 人，曾供职于国内外知名芯片设计公司，具备扎实的研发能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由核心技术人员领导并组建的由多名行业资深人员组成的技术专家团队，构成公司研发的中坚力量。

（2）较强的系统设计能力

高集成度的数模混合电源管理芯片在设计时通常从性能、功耗和成本三个维度出发。公司基于对模拟电路和数字电路领域的深刻理解，结合强大的自上而下系统架构设计能力，从而设计出来的数模混合 SoC 芯片兼具模拟芯片和数字芯片的优势。相对传统的以模拟电路为主的电源管理芯片比较难实现的性能指标，公司通过对数字电路的处理、修调、校准来实现成本和性能的平衡；

对于传统通过 MCU 算法实现的功能，公司通过设计专用的模拟和数字电路，实现功耗和成本的优化。

2、产品综合竞争力较强

（1）具有高性价比优势，产品可靠性强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数模混合 SoC 集成技术，能够将数字芯片、模拟芯片、系统和嵌入式软件集成到一颗 SoC 芯片中，并同步向客户提供成品开发方案，使得客户成品研发周期缩短、产品生产成本降低、生产过程简化、产品良率和可靠性亦能够得到提升。此外，公司通过先进的系统架构和算法设计，使得开发的芯片在满足客户技术指标要求的同时达到成本优化，保证公司产品的性价比优势。

快充电源适配器的发展趋势是高功率、小体积，随着功率密度的提升，充电器内部的温度可达到 90 度以上，AC-DC 芯片工作时还会产生大量电磁干扰。在这种苛刻的高温高噪声环境中，以快充协议芯片为例，其作为充电器的整体协调接口，必须保证自身长时间、稳定可靠运行。作为少数打入品牌手机客户原装充电器市场的国产芯片厂商，公司的快充协议芯片可靠性高，终端返修的不良率控制在 10PPM 以下。

（2）具有高兼容性，支持快充协议类型覆盖面广

目前市场上支持各类快充协议的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设备数量庞大，各个设备所支持的快充协议类型、版本各不相同，并且不同的快充协议在逻辑、内容、时序等方面甚至可能相互冲突。要兼容各种快充协议和数量庞大的快充设备，保证快充电源适配器最佳的充电功率，需要有芯片设计和算法软件的紧密配合以及大量的兼容性测试。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快充接口协议全集成技术设计的芯片产品，获得了高通、联发科、展讯、华为、三星、OPPO、小米、vivo 等主流平台的协议授权。

（3）产品配置多元化，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

消费电子领域下游市场终端消费者需求多样，产品需要根据下游需求变化频繁升级。公司设计的数模混合电源管理芯片，在产品定义之初就考虑到客户的多样化需求，预先设计了各种可配置选项。在芯片量产之后，通过在出厂前配置不同的参数代码（例如不同的充放电电压、充放电电流、用户交互方式等），可快速满足客户新增的各类需求，大大减少了芯片迭代升级的次数，在降低研发费用的同时加速了新产品的面世，便于公司产品快速抢占市场，覆盖客户的更多需求，增加客户粘性。

3、区位优势，珠三角地区经济活跃，为公司发展带来新机遇

公司所在的珠三角地区经济活跃，为公司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区域环境。珠三角地区的芯片经销商、终端产品整机厂、最终品牌客户都较为集中，公司充分利用珠三角的区位优势，与深圳当地的经销商、整机厂、最终品牌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由于公司在地理位置上接近珠三角地区的整机厂、最终品牌客户，公司能够与这些目标客户保持良好的沟通，及时了解行业动态、客户需求，

并将市场需求及时准确地结合到公司的芯片产品研发过程中，以客户为中心进行产品的研发，使产品定义、芯片的参数配置能够符合客户多种多样的需求。

消费电子产品更新迭代迅速，与客户在地理位置上的接近也能使得公司及时捕捉到客户的需求变化，为产品的快速迭代创造了有利条件。此外，在后续服务方面，公司也能与整机厂、最终品牌客户保持及时沟通，为其提供有效而及时的技术支持。

4、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产品覆盖电源管理类、电池管理类、数模混合 SoC 类等相关芯片，凭借优异的技术实力、产品性能和客户服务能力，通过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商业模式，产品获得了小米、OPPO、vivo、三星、荣耀等知名手机品牌厂商的使用。在汽车电子领域，公司的车规级芯片也进入了十余家国内外汽车厂商供应链。借助积累的优质客户基础，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品牌认可度和市场影响力，与优质客户的合作带来的品牌效应也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其他客户的合作机会。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数模混合 SoC 集成技术、快充接口协议全集成技术、低功耗多电源管理技术、高精度 ADC 和电量计技术、大功率升降压技术、微型声重放系统技术等方面的研发，公司以行业前沿技术和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芯片和解决方案。经过多年的积累，形成了市场针对性强、应用价值较大的多项核心技术，为公司的产品开发奠定了技术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无重大变化。

序号	主要核心技术	技术来源	主要应用产品	专利保护
1	数模混合 SoC 集成技术	自主研发	手机、平板、电动工具、音箱、智能家居、可穿戴耳机等	85 项已授权专利
2	快充接口协议全集成技术	自主研发	手机、平板、可穿戴耳机、移动电源、汽车电子等	50 项已授权专利
3	低功耗多电源管理技术	自主研发	扫地机器人、无人机、智能家居等	44 项已授权专利
4	高精度 ADC 和电量计技术	自主研发	光伏新能源、血氧仪等	19 项已授权专利
5	大功率升降压技术	自主研发	汽车电子、电动工具、扫地机器人等	48 项已授权专利
6	微型声重放系统技术	自主研发	音箱、耳机、手机等	11 项已授权专利

注：报告期内公司累计获得国内外专利 271 项，其中包含 14 项专利与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不相关，不计入主要核心技术专利保护数。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4 年度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取得境内外专利 271 项，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184 项，境外发明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82 项。此外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32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 294 项。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新增授权专利 29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41	24	342	189
实用新型专利	2	5	72	8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2	1	23	32
其他	0	27	346	294
合计	45	57	783	597

注：其他为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66,798,858.76	157,371,539.66	5.99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66,798,858.76	157,371,539.66	5.9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63	22.43	减少 1.80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电源管理类	550,630,000.00	77,555,920.59	515,740,685.93	持续研发阶段	在成本可控的前提下，精准、动态地提供系统所需的电能。通过极高的转换效率和极低的待机功耗，最大限度地节省电能，并间接降低系统成本。内置多重、可鲁棒的硬件保护电路。兼容多种快充协议需求，使单一芯片设计能灵活适配多种应用需求，满足客户个性化和未来的新要求。	通过单芯片集成多路电源转换、电池管理及监控保护功能，以先进工艺实现系统级高集成度，显著降低 BOM 成本与 PCB 面积；依托可编程数字内核动态配置输出电压/时序/功耗策略，结合开放支持客户深度定制；凭借高转换效率及低待机电流达成功耗与性能的极致平衡。	可用于支持快充协议和蓝牙传输的电子消费类产品，如智能手机、平板、笔记本、电动工具等消费类电子设备、算力中心与光模块中的稳压硅电容等。
2	数模混合 SoC 类	191,710,000.00	38,007,583.35	326,354,822.89	持续研发阶段	通过高集成度显著降低成本与系统复杂度；以专用硬件加速器提升性能和效率；内置精细电源管理实现功耗深度优化，延长续航并间接降本；集成多重硬件安全机制保障可靠性；提供强大的软件可编程性与硬件配置选项，快速灵活响应客户定制需求与未来升级。	凭借单颗高集成多模块的芯片，先进工艺实现系统级超高密度整合，显著降低复杂性与成本；通过硬件可重构架构与支持定制，满足场景碎片化需求；多级功耗域管理达成能耗优化。	主要面向家用电器、标准电源、移动数码和工业驱动等，下游应用场景丰富，主要涵盖通信、消费电子、汽车及物联网等行业。

3	电池管理类	170,670,000.00	26,552,207.69	224,678,943.19	持续研发阶段	在成本约束下，最大化电池的可用容量、能量输出能力、快充能力与使用寿命。通过超低自耗电、高效充放电路径管理、智能功耗策略，优化电池系统整体能效，显著延长设备续航并间接降低成本。提供硬件冗余、高精度、高可靠的多层次安全保护机制，作为锂电池系统的终极安全保障。提供广泛的软硬件可配置接口，实现单芯片适配不同串联数、不同化学体系、不同规格需求的多样化电池应用，灵活、快速响应客户定制化和未来升级需求。	通过单芯片集成高精度充放电控制、硬件级三重保护及智能电量计量，实现电池全生命周期管理；支持多协议快充与多化学体系自适应，结合超低待机功耗与动态温度补偿技术，提升电池续航与循环寿命，成为高可靠电池系统的核心控制器。	作为保障电池安全与效能的核心器件，可应用于消费电子、电动汽车、储能、工业设备及IoT 等领域。
4	其他	185,841,034.47	24,683,147.13	96,566,303.34	持续研发阶段	以可控成本，实现微弱信号的精准采集、处理与高保真音频回放核心性能；通过超低功耗设计显著延长续航并降低成本负担；集成保护电路确保信号可靠性与系统安全；并凭借出色的硬件可调性与软件可编程性，成为快速适配多样化传感需求和定制化	通过自适应滤波算法与功耗管理满足可穿戴/IoT 场景，并以硬件级保护与软件可编程架构，形成兼具高保真、低功耗、强安全、快定制的解决方案，有效满足各种场景应用需求。	主要面向音频以及各种消费类电子市场，可应用于各种形态的音频设备以及传感器设备等。

						音效表现的技术支柱。		
合计	/	1,098,851,034.47	166,798,858.76	1,163,340,755.35	/	/	/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524	48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1.88	69.3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174.32	10,395.6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23	21.5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5	0.95
硕士研究生	142	27.10
本科	346	66.03
专科	26	4.96
高中及以下	5	0.95
合计	524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338	64.50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15	21.95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68	12.98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0.38
60 岁及以上	1	0.19
合计	524	100.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源管理系列芯片、电池管理系列芯片、数模混合 SoC 等相关芯片的研发与销售，主要产品广泛应用于消费类电子领域，最终客户产品更新换代较快，公司需要根据技术发展趋势和最终客户需求不断升级现有产品并持续研发迭代，从而保持市场竞争力。如果公司不能紧跟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根据下游客户需求保持较快的技术升级迭代，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实现技术水平的提升，不能贴紧下游应用的发展方向持续推出具有竞争力的新产品，则公司将因持续创新能力不足而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给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研发人员流失或不足的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企业通常需要长期培养研发设计人员、搭建经验丰富的设计团队，并不断引进优秀的设计人才，且公司的主要产品数模混合 SoC 芯片对设计人员的技术有较高要求。伴随着

市场竞争的日趋激烈，行业内公司对于研发人才的竞争不断加剧。如果未来公司出现薪酬水平缺少竞争力、人力资源管理及内部晋升制度得不到有效执行、缺乏有效的股权激励措施等情形，将难以引进更多的优秀技术人才，甚至导致现有骨干技术人员流失，进而对公司技术研发产生不利影响。

3、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贯穿公司产品研发设计及生产的过程，对公司控制生产成本、改善产品性能和质量至关重要，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如果出现核心技术保护不利或核心技术人员外流导致关键技术外泄、被盗用、或被竞争对手模仿的情形，则可能对公司的技术创新、业务发展乃至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知识产权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研发策略，已申请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等知识产权来保护自身合法利益，这些知识产权对公司经营起到了重要作用。但考虑到知识产权的特殊性，第三方侵犯公司知识产权的情况仍然有可能发生，而侵权信息较难及时获得，且维权成本较高，可能对公司正常业务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也不排除少数竞争对手或第三方与公司及相关人员产生知识产权、技术秘密或商业秘密纠纷，以及公司员工对于知识产权的理解出现偏差等因素产生非专利技术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可能。若上述事项发生，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二）经营风险

国内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正快速发展，良好的前景吸引了更多新进入企业参与市场竞争，行业原有厂商则在夯实自身竞争优势基础上积极开拓市场，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同时，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技术和产品更新速度快，要求公司能及时、准确地把握市场趋势变化并快速进行技术、产品开发。与同行业龙头企业相比，公司在整体资产规模、产品、技术、市场占有率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各方面仍然存在提升空间，如果公司不能准确把握市场动态和行业发展趋势，优化产品布局，提升技术实力，扩大销售规模，则可能与同行业龙头企业差距加大，进而使得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经营业绩受到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为 15,424.14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 7.88%，占总资产比例为 6.08%，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可能进一步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发生不利变化，则会导致该等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进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存货余额较大及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净额为 77,599.1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 39.65%，占总资产比例为 30.59%，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存货余额有可能会持续增加，若公司不能保持对存货的有效管理，可能导致存货跌价准备上升，一定程度上会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及运营效率。

（四）行业风险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与宏观经济、市场需求及技术创新生态关联紧密。若未来宏观经济下行，消费电子、汽车电子等下游行业需求或受冲击，集成电路设计企业订单获取、营收增长将面临压力。同时，行业内消费电子、通信等细分市场投资建设节奏，易受技术迭代速度、创新方向偏差及政策调整等影响，呈现周期性波动。公司既要应对市场需求起伏、竞争加剧，还需持续投入技术创新，一旦创新滞后或方向误判，将在周期波动中面临更大经营不确定性及挑战。

（五）宏观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不断升级，有关国家针对半导体设备、材料、技术等相关领域颁布了一系列针对中国的出口管制政策，限制中国公司获取半导体行业相关的材料、技术和服务。公司目前存在大量境外采购的情形，公司晶圆的主要供应商如格罗方德、台积电等均为境外厂商，上述出口管制政策可能导致其为公司供货或提供服务受到限制。虽然公司的采购可选取国内供应商替代生产，但仍需转换成本和磨合周期，因此，一旦由于国际贸易摩擦导致供应商供货受到约束，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

（六）经营风险

上市以来，公司围绕发展战略，通过投资多家企业扩充产品品类、扩大经营规模，旨在构筑更强市场竞争力。但需警惕的是，所投资标的多处于初创阶段，业务模式、技术路径与公司现有体系的协同融合效果尚未完全显现，未来能否形成战略共振、释放协同价值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投资标的在后续经营管理中，将不可避免面临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等外部变量影响，可能引发市场拓展不及预期、经营效率下滑、管理协同不畅等风险。上述因素叠加，导致投资项目的收益实现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需持续关注其成长韧性与风险缓释能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8,610,155.96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2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3,850,535.8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0.0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606,563.1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3.58%。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2,536,561,097.94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2.9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9,341,563.43 元，较上年度末增长 5.74%。

（一）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	-------	---------

营业收入	808,610,155.96	701,702,382.64	15.24
营业成本	513,369,411.84	471,604,804.64	8.86
销售费用	19,780,896.54	18,132,871.34	9.09
管理费用	27,693,899.30	29,896,796.05	-7.37
财务费用	-11,226,420.74	-10,705,721.94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66,798,858.76	157,371,539.66	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60,814.56	48,695,946.18	-297.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48,059.97	127,283,212.66	38.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5,912.28	-44,902,598.70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5.2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新市场与客户资源，持续优化产品成本结构。公司产品在电池管理、PMU、新能源、工业车规等多个领域出货量持续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9.09%，主要系报告期销售人员扩充、工资薪酬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根据上游产能情况，加大备货力度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赎回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员工限制性股票归属，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年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21,847,738.71	16.63	728,225,080.00	29.55	-42.07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支付材料采购款及厂房工程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277,786.58	8.09	87,630,129.83	3.56	134.25	主要系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2,412,902.64	0.10	46,916.89	0.00	5,042.93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收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7,232,006.97	0.68	9,787,538.52	0.40	76.06	主要系报告期应

						收增值税退税款增加所致
存货	775,991,636.80	30.59	596,519,782.67	24.21	30.09	主要系报告期原材料备货增加所致
债权投资	0.00	0.00	32,020,166.67	1.3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92,884,783.11	3.66	50,966,470.51	2.07	82.25	主要系报告期对英集芯研发运营总部项目主体工程增加投入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3,407,278.33	0.13	5,113,292.69	0.21	-33.36	主要系报告期装修费用减少所致
短期借款	30,001,766.67	1.18	70,041,027.77	2.84	-57.17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067,644.75	0.16	5,947,563.67	0.24	-31.61	主要系报告期单位往来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253,218.07	0.13	1,480,917.14	0.06	119.68	主要系报告期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4,672,234.26	0.18	6,711,517.48	0.27	-30.38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4,227,295.1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7%。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867,018.45	12,867,018.45	冻结、保证金	诉讼冻结款、关税保函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62,902.64	2,062,902.64	背书	用于票据背书
合计	14,929,921.09	14,929,921.09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55,600,000.00	130,070,000.00	96.51%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 计公允价值变 动	本期计提的减 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 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14,757,476.38						-2,744,124.34	12,013,352.04
其他非流动金 融资产	154,441,177.00				7,500,000.00			161,941,177.00
交易性金融资 产	87,630,129.83	380,269.92			440,000,000.00	321,500,000.00	-1,232,613.17	205,277,786.58
合计	256,828,783.21	380,269.92			447,500,000.00	321,500,000.00	-3,976,737.51	379,232,315.62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安义龙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10/24	获取投资回报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否	产业投资	-7.13	-8.49
成都高新芯动能华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6/2/3	获取投资回报	1,500.00	750.00	750.00	有限合伙人	50.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产业投资	-	-
合计	/	/	11,500.00	10,750.00	10,750.00	/	93.48	/	/	/	/	-7.13	-8.49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珠海半导体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41,000.00	90,972.49	60,410.65	41,675.50	8,866.12	8,876.67
成都英集微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791.63	-63.51	1,180.68	-216.26	-216.26
苏州智集芯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77.87	125.93	83.06	200.00	-15.56	-15.56
启承科技	子公司	半导体（包括晶圆，封装，芯片）采购和销售	50万美元	177.59	-238.73	296.41	-52.87	-52.87
英科半导体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万澳门元	245.14	-178.87	322.18	-104.87	-104.87
上海英集芯	孙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0	1,378.44	1,014.10	547.01	-91.90	-91.90
广州擎电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与销售	142.84	211.84	142.56	0.11	-228.94	-228.94
横琴英集微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与销售	10,000.00	2,700.26	1,781.32	-	-2,667.77	-2,675.36
西安英集芯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与销售	1,000.00	64.59	43.07	-	-65.18	-65.18
新加坡英集芯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与销售	100万美元	-	-	-	-	-
美国英集芯	孙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与销售	200万美元	-	-	-	-	-

博捷半导体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500.00	1,655.27	-156.06	663.61	-653.68	-653.75
上海矽诺微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141.0256	1,151.30	320.91	1,337.79	114.19	113.82
横琴英集芯腾	子公司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500.00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苏州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变动原因说明
吴任超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	见以下情况说明
陈文琪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聘任	见以下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 4 月，吴任超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英集芯关于董事会秘书辞任的公告》（2026-021）。

2026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文琪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英集芯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2026-032）。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6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调整授予价格及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发表了意见。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2026 年 6 月 9 日，公司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共计 139 名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 1,926,452 股。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的股本总数不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

会发生变化。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注 ¹	2021 年 6 月 6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珠海英集、珠海英芯、成都英集芯企管	注 ²	2021 年 6 月 6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机构股东上海武岳峰、北京芯动能	注 ³	2021 年 6 月 6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其他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的机构股东上海科创投、南京智兆贰号	注 ⁴	2021 年 6 月 6 日	是	自股份取得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持股的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黄洪伟、陈鑫；间接持股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谢护东、LING	注 ⁵	2021 年 6 月 6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HUI(凌辉)							
	股份限售	间接持股的公司监事林丽萍	注 6	2021 年 6 月 6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直接持股的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黄洪伟、戴加良、曾令宇、唐晓，间接持股的核心技术人员 LING HUI（凌辉）	注 7	2021 年 6 月 6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离职后 6 个月内；限售期满后 4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注 8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珠海英集、珠海英芯、成都英集芯企管、上海武岳峰、北京芯动能	注 8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洪伟及其他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鑫、谢护东、LINGHUI（凌辉）	注 9	2021 年 6 月 6 日	是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	注 ¹⁰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注 ¹⁰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¹¹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注 ¹¹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¹¹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¹²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注 ¹²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¹²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¹³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¹⁴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注 ¹⁴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¹⁴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	注 ¹⁴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注 ¹⁵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注 ¹⁶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	注 ¹⁷	2021 年 6 月 6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¹⁸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权激励对象	注 ¹⁹	2022 年 10 月 14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²⁰	2025 年 5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权激励对象	注 ²¹	2025 年 5 月 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注 ²²	2022 年 5 月 22 日	是	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股份限售	珠海粤峤	注 ²³	2026 年 6 月 5 日	是	自拟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戴思元	注 ²³	2026 年 6 月 5 日	是	自拟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¹:实际控制人黄洪伟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及总经理，锁定期满后在一定时间内将继续长期持有公司股份，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办理备案及公告事宜。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2：珠海英集、珠海英芯和成都英集芯企管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企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企业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办理备案及公告事宜。

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企业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³：上海武岳峰、北京芯动能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若本企业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及时办理备案及公告事宜。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企业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⁴： 申报前 12 个月内新增的机构股东上海科创投、南京智兆贰号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为本企业真实持有，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代持等情形，目前不存在权属纠纷、质押、冻结等依法不得转让或者有其他争议的情况。

本企业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之日前十二个月内所取得的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

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

注 5：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黄洪伟、陈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谢护东、LING HUI（凌辉）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办理备案及公告事宜。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6：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监事林丽萍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办理备案及公告事宜。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7：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黄洪伟、戴加良、曾令宇、唐晓，间接持有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 LING HUI（凌辉）关于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

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并及时办理备案及公告事宜。

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8：关于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实际控制人黄洪伟

“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

（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提前至少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数量每年不超过本人上年末所持股份总数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2、珠海英集、珠海英芯、成都英集芯企管、上海武岳峰、北京芯动能

“对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

（1）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

(2) 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本企业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

注 9：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洪伟及其他有义务增持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鑫、谢护东、LINGHUI（凌辉）关于稳定股价的措施及承诺：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本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已披露财务报表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最近一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以下简称为“启动条件”），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及本承诺内容、依照以下法律程序实施具体的稳定股价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根据具体情况，按照以下先后顺序实施稳定股价措施中的至少一项措施）

（1）公司回购

①公司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在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还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净额；
- 2)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 3)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原则上不超过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 1.2 倍。

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超过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公司董事会应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

（2）实际控制人增持

①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1)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

2)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②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1)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公司股份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

2)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在公司领取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

③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除权后的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低于公司上一财务年度经审计的除权后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实际控制人增持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

④本公司如有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将要求其接受稳定公司股价预案和相关措施的约束。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 公司回购

-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做出回购股份的决议。
- ②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 ③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
- ④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 ①公司董事会应在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做出增持公告。
- ②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日内实施完毕。

4、稳定股价方案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①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加权平均价格（按当日交易数量加权平均，不包括大宗交易）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审计基准日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应做除权、除息处理）。
- ②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票将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5、约束措施

实际控制人未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公司有权责令其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该等股东支付的分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增持股票义务，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扣除当地最低工资水平后的全年报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公司负有回购义务的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注¹⁰：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

1、公司的相关承诺：

“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果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实际控制人黄洪伟的相关承诺：

“保证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果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1：关于依法购回股份及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承诺

1、公司承诺：

“公司保证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 1 个月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

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实际控制人黄洪伟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特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1个月内启动股票购回事宜，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3、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特作出如下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¹²：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净资产将有所增长，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在短期内被摊薄。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业务实力、盈利能力和回报能力，具体如下：

（1）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回报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

（2）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发展战略，可有效提升公司业务实力、技术水平与管理能力，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公司已充分做好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前期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及公司自身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争取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3）提高资金运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通过加快技术研发、市场推广等方式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5）其他方式

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此外，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实际控制人黄洪伟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净资产将有所增长，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在短期内被摊薄。为降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股份公司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修改薪酬制度时将薪酬安排与股份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股份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前，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股东的补偿责任，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同时，本人特别承诺：

(1) 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3、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如下承诺：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股份公司利益。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由董事会或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修改薪酬制度时将薪酬安排与股份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股份公司首次发行上市实施完毕前，若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股东的补偿责任，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注¹³：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公司承诺：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为维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特就利润分配事项承诺如下：

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之后，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利润分配周期：公司一般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

1、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在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且不存在重大投资项目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条件下，公司可加大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按如下情况进行现金分红安排：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同时，可以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五) 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股东意见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时，以及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首先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明确独立意见，然后分别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如果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如果调整分红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制订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通过后生效。公司独立董事应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发表明确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董事会在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未按照本章程所规定利润分配政策作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六）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其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七）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三、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根据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如下：

（一）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着眼于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分析企业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发展战略、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情况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所处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本次发行融资、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在确保符合《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前提下制定合理的分红方案。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基本原则

-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2、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三）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

- 1、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公司一般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利润分配的条件：

（1）现金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现金流充沛的情况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在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且不存在重大投资项目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条件下，公司可加大现金分红的比例。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

- ① 交易的成交金额占上市公司市值的 50%以上；
- ②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根据公司章程关于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职权的相关规定，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根据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足额现金分红及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因素，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标准参照公司章程关于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规定。

（四）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调整、修改决策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股东意见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时，首先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明确独立意见，然后分别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如果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3、受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的不利影响，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连续两年下滑且累计下滑幅度达到40%以上，或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两年为负时，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董事会全体成员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发表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五）其他事项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其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执行。”

注¹⁴：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承诺：

“本公司郑重承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

（5）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6）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7）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实际控制人黄洪伟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 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 (5) 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 (6)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3、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本人公开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 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并调减或停发本人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4、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本企业公开承诺事项,如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

(3) 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企业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企业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企业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公司所有；

(5) 本企业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6) 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向公司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

注¹⁵：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人声明，本人已向公司准确、全面地披露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其他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公司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除外）的股权或权益情况，本人及本人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30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

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

（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

（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

（3）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

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

4、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

5、本人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

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

7、本函件所述声明及承诺事项已经本人确认，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对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8、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人不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且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注 16：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律师及会计师提供了报告期内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已经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情况，且其相应资料是真实、完整的，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重大遗漏或重大隐瞒。

本人及本人关联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本人已被告知、并知悉相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本人承诺不利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

注¹⁷：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下列情形：

- 1、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2、首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 3、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注¹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关于股权激励的相关承诺

- 1、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2、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注¹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关于股权激励的相关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²⁰：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关于股权激励的相关承诺

- 1、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2、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注²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关于股权激励的相关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²²：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

2022 年 5 月 19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黄洪伟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持股平台珠海英集、珠海英芯、成都英集芯企管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10 月 18 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陈鑫、高级管理人员徐朋、谢护东、LING HUI（凌辉）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由原来的 12 个月，自动延长 6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注²³：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1、珠海粤峤承诺

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英集芯股份，珠海粤峤承诺，自拟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受让的拟转让股份。

2、戴思元承诺

通过协议转让取得的英集芯股份，戴思元承诺，自拟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受让的拟转让股份，但自拟转让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的 6 个月后可以转让给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0720263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2月1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2026年3月17日，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陈鑫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黄洪伟先生、董事会秘书吴任超先生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2026〕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1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026年4月，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陈鑫先生、董事长兼总经理黄洪伟先生、董事会秘书吴任超先生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6〕3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4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有效措施对相关违规事项进行整改，组织相关人员深入学习监管要求，全面排查信息披露及规范运作中存在的合规隐患，深刻剖析违规根源，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水平。目前各项整改措施均落地执行，公司将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公司治理等管理体系，主动防范合规风险，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为 3,250.00 万元人民币，关联董事陈鑫先生需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该议案于 2026 年 1 月 9 日经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十四）之 5 “关联交易情况”。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65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包含转 融通借 出股份 的限售 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珠海英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4,535,837	24.10	0	0	无	0	其他
戴思元	43,335,026	43,335,026	9.9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武岳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8,056,206	8.77	0	0	无	0	其他
珠海粤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97,553	22,797,553	5.26	0	0	无	0	其他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337,840	16,426,472	3.79	0	0	无	0	其他
珠海英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341,554	3.31	0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67,464	11,030,789	2.54	0	0	无	0	其他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7,069,470	1.63	0	0	无	0	国有法人
成都英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925,208	1.60	0	0	无	0	其他
黄洪伟	0	4,959,433	1.1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珠海英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535,837	人民币普通股	104,535,837					
戴思元	43,335,026	人民币普通股	43,335,026					
上海武岳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56,206	人民币普通股	38,056,206					
珠海粤峤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97,553	人民币普通股	22,797,553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426,472	人民币普通股	16,426,472					
珠海英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41,554	人民币普通股	14,341,55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030,789	人民币普通股	11,030,789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69,470	人民币普通股	7,069,470					
成都英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25,208	人民币普通股	6,925,208					
黄洪伟	4,959,433	人民币普通股	4,959,43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珠海英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英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英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关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洪伟；珠海粤峤为广东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东武岳峰”）的专项投资主体，广东武岳峰及上海武岳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其基金管理人均为仟品（上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适用 ☒不适用**(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唐晓	核心技术人员	1,005,272	0	-1,005,272	二级市场买卖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1、股票期权**☐适用 ☒不适用**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21,847,738.71	728,225,08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05,277,786.58	87,630,129.8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412,902.64	46,916.89
应收账款	七、5	154,241,440.83	158,222,272.80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2,013,352.04	14,757,476.38
预付款项	七、8	64,679,889.60	61,900,624.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7,232,006.97	9,787,538.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75,991,636.80	596,519,782.6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96,020,500.00	161,060,333.3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7,486,531.15	84,896,663.87
流动资产合计		1,957,203,785.32	1,903,046,818.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32,020,166.6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50,553,714.05	145,137,075.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61,941,177.00	154,441,177.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33,963,307.27	33,882,682.46
在建工程	七、22	92,884,783.11	50,966,470.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6,604,776.01	16,849,144.00
无形资产	七、26	66,032,379.76	73,138,953.2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15,066,647.36	15,066,647.3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407,278.33	5,113,292.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0,669,016.35	27,741,38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8,234,233.38	7,025,823.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9,357,312.62	561,382,813.51
资产总计		2,536,561,097.94	2,464,429,632.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0,001,766.67	70,041,027.7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91,477,091.30	85,046,481.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510,183.82	11,030,771.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2,899,017.99	60,326,082.41
应交税费	七、40	9,940,755.06	10,034,033.66
其他应付款	七、41	4,067,644.75	5,947,563.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721,577.27	6,496,519.0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253,218.07	1,480,917.14
流动负债合计		198,871,254.93	250,403,396.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9,839,414.38	10,509,602.1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4,672,234.26	6,711,517.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000,082.50	2,105,35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11,731.14	19,326,469.67
负债合计		215,382,986.07	269,729,866.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33,784,049.00	433,784,0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307,212,946.87	1,305,535,772.85
减：库存股	七、56	36,148,345.83	56,574,030.8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77,885,964.14	77,885,964.1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36,606,949.25	432,756,413.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19,341,563.43	2,193,388,168.55
少数股东权益		1,836,548.44	1,311,597.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21,178,111.87	2,194,699,766.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36,561,097.94	2,464,429,632.09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269,821.12	538,065,514.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7,222,356.88	49,017,669.6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00,902.11	
应收账款	十九、1	97,341,119.93	109,481,696.28
应收款项融资		380,219.15	12,711,221.50
预付款项		46,594,242.40	43,686,627.1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05,315,979.86	360,339,276.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4,216,099.04	320,820,093.4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6,020,500.00	161,060,333.33
其他流动资产		54,808,083.07	46,856,927.97
流动资产合计		1,452,069,323.56	1,642,039,360.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32,020,166.67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23,494,445.86	577,226,792.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1,941,177.00	154,441,177.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670,050.31	19,523,263.9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011,394.53	7,710,647.88
无形资产		23,329,931.98	28,506,327.3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12,965.51	3,161,543.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559,379.67	20,627,36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2,413.98	5,079,623.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3,311,758.84	848,296,907.86
资产总计		2,515,381,082.40	2,490,336,268.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1,766.67	70,041,027.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579,348.55	80,514,354.1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1,139,652.41	13,226,505.84
应付职工薪酬		11,588,468.57	16,189,164.48
应交税费		3,977,020.22	4,438,955.59
其他应付款		1,648,716.76	651,247.2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8,195.14	2,138,910.01
其他流动负债		3,649,056.92	1,719,445.76
流动负债合计		145,192,225.24	188,919,610.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05,947.34	5,267,108.2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42,008.20	5,549,624.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47,955.54	10,816,733.06
负债合计		154,940,180.78	199,736,343.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33,784,049.00	433,784,04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07,234,765.44	1,305,557,591.42
减：库存股		36,148,345.83	56,574,030.8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7,885,964.14	77,885,964.14
未分配利润		577,684,468.87	529,946,351.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60,440,901.62	2,290,599,924.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15,381,082.40	2,490,336,268.59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08,610,155.96	701,702,382.6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808,610,155.96	701,702,382.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0,416,141.09	669,702,802.1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13,369,411.84	471,604,804.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999,495.39	3,402,512.37
销售费用	七、63	19,780,896.54	18,132,871.34
管理费用	七、64	27,693,899.30	29,896,796.05
研发费用	七、65	166,798,858.76	157,371,539.66
财务费用	七、66	-11,226,420.74	-10,705,721.94
其中：利息费用		929,539.11	280,759.51
利息收入		11,596,586.52	12,205,038.54
加：其他收益	七、67	25,355,069.98	27,039,004.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610,726.63	-4,654,16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83,361.03	-4,654,167.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525,035.67	2,120,064.4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63,130.39	-1,049,242.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919,157.15	-10,306,524.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637.1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207,367.13	45,150,351.5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5,000.65	57,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088,455.29	808.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1,133,912.49	45,206,543.2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808,530.53	-5,641,606.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942,443.02	50,848,150.2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942,443.02	50,848,150.2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850,535.82	51,921,444.4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08,092.80	-1,073,294.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2,942,443.02	50,848,150.2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850,535.82	51,921,444.4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8,092.80	-1,073,294.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 0.00 元。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02,087,869.22	427,164,634.2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59,410,416.70	287,853,271.16
税金及附加		1,921,766.89	2,063,344.22
销售费用		12,709,927.75	12,473,878.78
管理费用		14,512,037.97	18,999,931.30
研发费用		78,369,494.94	85,789,398.13
财务费用		-10,231,287.73	-9,765,480.23
其中：利息费用		755,999.23	148,126.54
利息收入		10,389,326.53	10,832,853.34

加：其他收益		12,229,518.13	18,426,788.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610,726.63	-4,654,16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83,361.03	-4,654,167.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192.60	1,847,580.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26,956.43	677,803.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403,757.24	-8,333,332.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37.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032,695.99	37,716,599.91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4,002,219.78	790.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030,476.21	37,715,809.06
减：所得税费用		-1,707,641.60	-5,641,606.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38,117.81	43,357,416.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738,117.81	43,357,416.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738,117.81	43,357,416.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8,955,838.16	699,019,077.8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438,901.97	20,474,072.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10,431.02	11,304,46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905,171.15	730,797,612.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7,639,743.80	478,679,275.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		171,824,687.17	148,202,900.92

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35,943.50	30,759,116.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865,611.24	24,460,37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1,965,985.71	682,101,666.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60,814.56	48,695,94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6,505,000.00	1,190,787,125.0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53,076.17	21,422,42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6,458,076.17	1,212,212,551.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10,016.21	38,555,276.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8,599,999.99	1,046,374,062.2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0,110,016.20	1,084,929,33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348,059.97	127,283,21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59,087.5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59,087.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7,733.88	38,281,544.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9,267,265.96	6,621,053.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924,999.84	44,902,59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65,912.28	-44,902,598.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7,673.42	-158,708.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633,659.71	130,917,851.6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906,110.44	38,835,560.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39,770.15	169,753,411.98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5,442,389.03	434,861,961.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6,133.06	13,941,984.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5,638.58	10,777,44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64,160.67	459,581,39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959,840.38	299,542,981.6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385,639.81	44,910,035.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935,569.52	20,709,116.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14,220.04	22,388,486.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495,269.75	387,550,61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68,890.92	72,030,773.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5,000,000.00	1,02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841,202.58	20,551,477.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841,202.58	1,049,554,477.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07,891.71	12,625,884.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5,100,000.00	955,634,520.5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807,891.71	968,260,405.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966,689.13	81,294,072.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59,087.5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359,087.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57,733.88	38,281,544.8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0,580.82	3,318,766.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488,314.70	41,600,311.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29,227.14	-41,600,311.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50.57	-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465,724.08	111,724,53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12,392.52	21,101,541.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78,116.60	132,826,073.62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784,049.00				1,305,535,772.85	56,574,030.87			77,885,964.14		432,756,413.43		2,193,388,168.55	1,311,597.49	2,194,699,766.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784,049.00				1,305,535,772.85	56,574,030.87			77,885,964.14		432,756,413.43		2,193,388,168.55	1,311,597.49	2,194,699,766.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					1,677,174.02	-20,425,685.04					103,850,535.82		125,953,394.88	524,950.95	126,478,345.83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850,535.82		103,850,535.82	-908,092.80	102,942,443.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7,174.02	-20,425,685.04						22,102,859.06	1,433,043.75	23,535,902.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677,174.02	-20,425,685.04						22,102,859.06	1,433,043.75	23,535,902.81

(三) 利润 分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433,784,049.0 0				1,307,212,946.8 7	36,148,345.83		77,885,964.1 4		536,606,949.2 5		2,319,341,563.4 3	1,836,548.4 4	2,321,178,111.8 7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9,238,405.00				1,238,314,726.06	51,007,429.97			68,180,874.80		302,768,663.98		1,987,495,239.87	485,627.24	1,987,980,867.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238,405.00				1,238,314,726.06	51,007,429.97			68,180,874.80		302,768,663.98		1,987,495,239.87	485,627.24	1,987,980,867.11
三、本期增	93,000.00				11,124,558.48	1,609,823.58					13,639,899.65		23,247,634.55	359,749.48	23,607,384.03

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921,444.47		51,921,444.47	-1,073,294.27	50,848,150.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000.00				11,124,558.48	1,609,823.58						9,607,734.90	1,433,043.75	11,040,778.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3,000.00				694,596.00							787,596.00		787,59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429,962.48							10,429,962.48		10,429,962.48

4. 其他						1,609,823.58							-1,609,823.58	1,433,043.75	-176,779.83
(三) 利润分配											-38,281,544.82		-38,281,544.82		-38,281,544.8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281,544.82		-38,281,544.82		-38,281,544.8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429,331,405.0 0				1,249,439,284.5 4	52,617,253.5 5			68,180,874.8 0		316,408,563.6 3		2,010,742,874.4 2	845,376.72	2,011,588,251.1 4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3,784,049.00				1,305,557,591.42	56,574,030.87			77,885,964.14	529,946,351.06	2,290,599,92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3,784,049.00				1,305,557,591.42	56,574,030.87			77,885,964.14	529,946,351.06	2,290,599,92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7,174.02	-20,425,685.04				47,738,117.81	69,840,976.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38,117.81	47,738,117.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7,174.02	-20,425,685.04					22,102,859.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1,677,174.02	-20,425,685.04					22,102,859.06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3,784,049.00				1,307,234,765.44	36,148,345.83			77,885,964.14	577,684,468.87	2,360,440,901.62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9,238,405.00				1,238,336,544.63	51,007,429.97			68,180,874.80	480,882,091.79	2,165,630,48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9,238,405.00				1,238,336,544.63	51,007,429.97			68,180,874.80	480,882,091.79	2,165,630,486.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3,000.00				11,124,558.48	1,609,823.58				5,075,871.21	14,683,606.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357,416.03	43,357,416.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3,000.00				11,124,558.48	1,609,823.58					9,607,734.9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3,000.00				694,596.00						787,59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429,962.48						10,429,962.48
4. 其他						1,609,823.58					-1,609,823.58
（三）利润分配										-38,281,544.82	-38,281,544.8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281,544.82	-38,281,544.8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9,331,405.00				1,249,461,103.11	52,617,253.55			68,180,874.80	485,957,963.00	2,180,314,092.36

公司负责人：黄洪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护东

会计机构负责人：庞思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深圳英集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集芯有限”）整体改制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1月20日，深圳市监局向英集芯有限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11697623），公司成立时认缴注册资本为120.00万元。2020年11月11日，英集芯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以英集芯有限以截至2020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比例折合股份378,000,000.00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由深圳英集芯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关于同意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6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2022年4月19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英集芯”，证券代码“688209”。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人民币42,000.00万元。

2023年12月4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的股份上市流通，涉及股数4,770,660.00股，该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0,000,000.00股增加至424,770,660.00股，总股本增加至42,477.07万元。

2024年5月16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的股份上市流通，涉及股数24,000.00股，该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4,770,660.00股增加至424,794,660.00股，总股本增加至42,479.47万元。

2024年11月4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的股份上市流通，涉及股数1,104,250.00股，该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4,794,660.00股增加至425,898,910.00股，总股本增加至42,589.89万元。

2024年11月29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的股份上市流通，涉及股数3,339,495.00股，该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5,898,910.00股增加至429,238,405.00股，总股本增加至42,923.84万元。

2025年5月14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18,000股，预留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75,000股，共涉及股数93,000股，该次归属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9,238,405.00股增加至429,331,405.00股，总股本增加至42,933.14万元。

2025年11月6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上市流通，涉及股数1,149,750.00股，该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29,331,405.00股增加至430,481,155.00股，总股本增加至43,048.12万元。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个归属期的股份上市流通,涉及股数 3,302,894.00 股,该次归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429,331,405.00 股增加至 433,784,049.00 股,总股本增加至 43,378.40 万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433,784,049.00 股,注册资本 43,378.40 万元。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主要为电源及电池管理芯片、数模混合 SoC 芯片的研发和销售。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	-------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应收款项占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预付款项占预付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占公司总资产 $\geq 5\%$
重要的商誉	单项金额占商誉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0万元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债权投资占公司总资产 $\geq 1\%$ 且金额超过5000万元
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占应收账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1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占合并资产总额或营业收入总额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公司总资产 $\geq 5\%$
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个投资活动现金大于5000万元时，将其作为收到/支付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披露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八节、五、7。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第八节、五、7。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

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

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

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

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保证金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计提比例（%）	长期应收款（账龄组合）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

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

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 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半成品及在制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与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一致。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

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等相关规定。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八节、五、27 长期资产减值。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研发及测试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5.00%	19%-33.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0.00%-5.00%	19%-33.33%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授权期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技术许可	3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薪酬、材料及试验费、折旧摊销费、其他费用等。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

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①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A.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B.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②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A.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B.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

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

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

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不同模式下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的具体时点为：

对直销和经销模式：公司产品主要通过快递公司进行承运，在相关产品发出并经客户确认收到时，公司根据送货物流信息显示被签收或收到客户回签的送货单，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随之转移，据此确认收入；针对境外销售，公司一般采用 FOB 方式，以出口发票、物流装箱单、出口报关单等相关单证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据此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

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租赁期	0.00	根据租赁期确定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

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购回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3)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	6%、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00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5.00
上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0
苏州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0
成都英集微电子有限公司	25.00
苏州智集芯科技有限公司	25.00
启承科技有限公司	16.50
英科半导体（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12.00
广州擎电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新加坡英集芯科技有限公司	17.00
美国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联邦收入所得税税率为 21%，加利福尼亚州收入所得税税率为 8.84%。
珠海横琴英集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0
西安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0
珠海横琴英集芯腾半导体有限公司	25.00
苏州博捷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5.00
上海矽诺微电子有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

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部分产品属于嵌入式软件产品，报告期内持续享受上述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中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以下称集成电路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2）所得税优惠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申请，认定有效期 3 年，高新证书编号 GR202544200272，本年度可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

子公司珠海英集芯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4012952)，本年度可享受企业所得税 15%的优惠税率。

根据《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45 号），对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珠海英集芯、成都英集和苏州智集芯属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实现获利，自盈利年度起享受企业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98,907,811.44	685,956,001.10
其他货币资金	12,867,380.35	17,793,136.04
定期存款应计利息收入	10,072,546.92	24,475,942.8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21,847,738.71	728,225,080.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112,447.35	2,344,896.41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5,277,786.58	87,630,129.83	/
其中：			
理财产品	205,277,786.58	87,630,129.83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05,277,786.58	87,630,129.8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12,902.64	46,916.89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412,902.64	46,916.8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62,902.6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062,902.6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2,995,627.46	167,185,976.87
1 年以内小计	162,995,627.46	167,185,976.87
1 至 2 年	1,664,994.00	1,664,994.0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64,660,621.46	168,850,970.8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01,210.00	1.40	2,301,210.00	100.00		2,301,210.00	1.36	2,301,21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2,359,411.46	98.60	8,117,970.63	5.00	154,241,440.83	166,549,760.87	98.64	8,327,488.07	5.00	158,222,272.80
其中：										
应收货款	162,359,411.46	98.60	8,117,970.63	5.00	154,241,440.83	166,549,760.87	98.64	8,327,488.07	5.00	158,222,272.80
合计	164,660,621.46	/	10,419,180.63	/	154,241,440.83	168,850,970.87	/	10,628,698.07	/	158,222,272.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兰普半导体 (深圳) 有限公司	2,301,210.00	2,301,210.00	100.00	客户经营管理持续不善, 未来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2,301,210.00	2,301,21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2,359,411.46	8,117,970.63	5.00
合计	162,359,411.46	8,117,970.63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628,698.07	-1,202,931.66			993,414.22	10,419,180.63
合计	10,628,698.07	-1,202,931.66			993,414.22	10,419,180.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9,279,312.29		19,279,312.29	11.71	963,965.62
客户二	14,822,950.55		14,822,950.55	9.00	741,147.53
客户三	12,190,868.30		12,190,868.30	7.40	609,543.41
客户四	10,041,033.68		10,041,033.68	6.10	502,051.68
客户五	9,773,355.50		9,773,355.50	5.94	488,667.78
合计	66,107,520.32		66,107,520.32	40.15	3,305,376.0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2,013,352.04	14,757,476.38
合计	12,013,352.04	14,757,476.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1,562,987.97	
合计	71,562,987.9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3,748,767.73	98.56	61,629,228.91	99.56
1至2年	931,121.87	1.44	271,395.38	0.44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64,679,889.60	100.00	61,900,624.2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21,264,961.37	32.88
供应商二	14,885,695.68	23.01
供应商三	10,562,124.07	16.33
供应商四	2,138,642.75	3.31
供应商五	2,035,384.62	3.15
合计	50,886,808.49	78.6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232,006.97	9,787,538.52
合计	17,232,006.97	9,787,538.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121,889.77	8,499,684.73
1 年以内小计	17,121,889.77	8,499,684.73
1 至 2 年	379,902.20	1,475,495.02
2 至 3 年	1,250,109.60	769,785.04
3 年以上	267,858.70	290,525.76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9,019,760.27	11,035,490.5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14,231,238.55	6,822,834.07
保证金及押金	2,717,359.48	2,507,096.52
员工借款、备用金及其他	2,071,162.24	1,705,559.96
合计	19,019,760.27	11,035,490.5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1,247,952.03			1,247,952.03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39,801.27			539,801.2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1,787,753.30			1,787,753.3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回	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47,952.03	539,801.27				1,787,753.30
合计	1,247,952.03	539,801.27				1,787,753.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金库珠海分库	4,643,226.42	24.41	增值税退税款	1 年以内	232,161.32
国家金库深圳分库	9,588,012.13	50.41	增值税退税款	1 年以内	479,400.61
珠海高新文创投资有限公司	724,872.00	3.81	租赁押金、装修押金	1 年以内、2-3 年	138,646.50
珠海高新港湾七号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419,706.00	2.21	租赁押金	2-3 年	209,853.00
上海思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1,326.76	1.69	租赁押金	1 年以内	16,066.34
合计	15,697,143.31	82.53	/	/	1,076,127.7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5,212,564.25	24,582,105.39	310,630,458.87	278,864,229.51	18,761,840.32	260,102,389.1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22,901,069.84	25,200,423.54	97,700,646.29	96,900,137.15	22,790,793.03	74,109,344.1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1,085,907.78		11,085,907.78	9,118,353.90		9,118,353.90
委托加工物资	177,606,299.90	48,845.36	177,557,454.54	105,280,290.84	137,021.27	105,143,269.57
半成品及在制品	198,820,548.90	19,803,379.58	179,017,169.32	171,498,002.90	23,451,577.01	148,046,425.89
合计	845,626,390.67	69,634,753.87	775,991,636.80	661,661,014.30	65,141,231.63	596,519,782.6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761,840.32	6,137,923.09		317,658.02		24,582,105.3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2,790,793.03	3,259,164.45		849,533.94		25,200,423.5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外加工物资	137,021.27	-88,175.91				48,845.36
半成品及在制品	23,451,577.01	-2,389,754.48		1,258,442.95		19,803,379.58
合计	65,141,231.63	6,919,157.15		2,425,634.91		69,634,753.8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已报废。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96,020,500.00	161,060,333.3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196,020,500.00	161,060,333.3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及应收利息	196,020,500.00		196,020,500.00	161,060,333.33		161,060,333.33
合计	196,020,500.00		196,020,500.00	161,060,333.33		161,060,333.3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年定期存款	120,000,000.00	3.20%	3.20%	2026 年 8 月 28 日		120,000,000.00	3.20%	3.20%	2026 年 8 月 28 日	
合计	120,000,000.00	/	/	/		120,000,000.00	/	/	/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补偿性资产		
待抵扣增值税	103,814,667.30	81,224,800.02
预缴企业所得税	3,671,863.85	3,671,863.85
合计	107,486,531.15	84,896,663.87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 年期定期存款				32,020,166.67		32,020,166.67
合计				32,020,166.67		32,020,166.67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兰 普 半 导 体 （ 深 圳）有 限公司		10,160,592.10										10,160,592.10
恒 跃 半 导 体 （ 苏 州）有 限公司	15,316,856.31				-826,358.49						14,490,497.82	
成 都 申 益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9,920,858.24		8,000,000.00		-1,502,554.32						26,418,303.92	
精 芯 唯 尔 （ 常	9,912,981.09				-183,173.80						9,729,807.29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州）电 子科技 有限公 司												
安义龙 昌创业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99,986,379.44				-71,274.42						99,915,105.02	
小计	145,137,075.08	10,160,592.10	8,000,000.00		-2,583,361.03						150,553,714.05	10,160,592.10
合计	145,137,075.08	10,160,592.10	8,000,000.00		-2,583,361.03						150,553,714.05	10,160,592.1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投资	161,941,177.00	154,441,177.00
合计	161,941,177.00	154,441,177.00

其他说明：

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963,307.27	33,882,682.4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3,963,307.27	33,882,682.4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生产及研发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3,546,840.04	2,674,256.46	11,652,195.45	107,873,291.95
2.本期增加金额	9,818,447.89		514,264.11	10,332,712.00
(1) 购置	9,818,447.89		514,264.11	10,332,712.00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03,365,287.93	2,674,256.46	12,166,459.56	118,206,003.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3,062,724.96	2,186,656.44	8,741,228.09	73,990,609.49
2.本期增加金额	9,328,064.82	86,150.92	837,871.45	10,252,087.19
(1) 计提	9,328,064.82	86,150.92	837,871.45	10,252,087.1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72,390,789.78	2,272,807.36	9,579,099.54	84,242,696.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974,498.15	401,449.10	2,587,360.02	33,963,307.27
2.期初账面价值	30,484,115.08	487,600.02	2,910,967.36	33,882,682.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2,884,783.11	50,966,470.51
工程物资		
合计	92,884,783.11	50,966,470.51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英集芯研发运营总部项目主体工程	92,884,783.11		92,884,783.11	50,966,470.51		50,966,470.51
合计	92,884,783.11		92,884,783.11	50,966,470.51		50,966,470.5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英集芯研发运营总部项目主体工程	165,485,611.54	50,966,470.51	41,918,312.60			92,884,783.11						自有资金
合计	165,485,611.54	50,966,470.51	41,918,312.60			92,884,783.1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914,090.82	28,914,090.82
2.本期增加金额	6,649,793.82	6,649,793.82
(1) 租入	6,649,793.82	6,649,793.82
3.本期减少金额	5,519,690.55	5,519,690.55
(1) 处置	5,519,690.55	5,519,690.55
4.期末余额	30,044,194.09	30,044,194.0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064,946.82	12,064,946.82
2.本期增加金额	4,688,261.23	4,688,261.23
(1) 计提	4,688,261.23	4,688,261.23
3.本期减少金额	3,313,789.97	3,313,789.97
(1) 处置	3,313,789.97	3,313,789.97
4.期末余额	13,439,418.08	13,439,418.0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604,776.01	16,604,776.01
2.期初账面价值	16,849,144.00	16,849,144.0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专利、技术许可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582,540.38	40,724,647.21	23,335,289.63	113,642,477.22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9,582,540.38	40,724,647.21	23,335,289.63	113,642,477.2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368,716.69	9,309,717.84	825,089.45	40,503,523.98
2.本期增加金额	4,774,033.02	2,040,831.62	291,708.84	7,106,573.48
(1) 计提	4,774,033.02	2,040,831.62	291,708.84	7,106,573.4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5,142,749.71	11,350,549.46	1,116,798.29	47,610,097.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439,790.67	29,374,097.75	22,218,491.34	66,032,379.76
2.期初账面价值	19,213,823.69	31,414,929.37	22,510,200.18	73,138,953.2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苏州智集芯科技有限公司	1,010,912.17					1,010,912.17
博捷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7,702,963.49					7,702,963.49
上海矽诺微电子有 限公司	6,352,771.70					6,352,771.70
合计	15,066,647.36					15,066,647.36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苏州智集芯科技有 限公司	能够独立产生现 金流入的最小资 产组合	不适用	是
博捷半导体科技（ 苏州）有限公司	能够独立产生现 金流入的最小资 产组合	不适用	是
上海矽诺微电子有 限公司	能够独立产生现 金流入的最小资 产组合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苏州智集芯科技有限公司、博捷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上海矽诺微电子有
限公司经营正常，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及其他	5,113,292.69		1,706,014.36		3,407,278.33
合计	5,113,292.69		1,706,014.36		3,407,278.33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1,936,054.43	8,074,059.39	46,743,255.09	7,296,041.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786.44	13,167.97	87,786.44	13,167.97
可抵扣亏损	117,957,548.07	20,211,366.28	99,460,683.91	17,436,836.65
信用减值准备	7,865,758.13	1,218,939.18	8,901,209.85	1,375,106.47
递延收益及其他	7,599,710.96	1,138,083.37	8,846,199.30	1,325,056.62
股权激励	4,230,291.25	634,543.69	7,812,968.21	1,171,945.23
合计	189,677,149.28	31,290,159.88	171,852,102.80	28,618,154.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8,000,330.00	2,000,082.50	8,421,400.00	2,105,350.0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3,816,116.65	572,417.50	4,827,488.65	724,123.3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4,840.22	48,726.03	1,017,669.61	152,650.44
合计	12,141,286.87	2,621,226.03	14,266,558.26	2,982,123.7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1,143.53	30,669,016.35	876,773.74	27,741,38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1,143.53	2,000,082.50	876,773.74	2,105,35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5,326,544.80	45,485,248.70
可抵扣亏损	588,822,133.09	562,297,480.60
合计	614,148,677.89	607,782,729.3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度	9,402,095.89	9,402,095.89	
2027 年度	12,924,265.35	12,924,265.35	
2028 年度	63,436,845.35	63,436,845.35	
2029 年度	46,745,564.90	46,745,564.90	
2030 年度	121,195,205.49	121,195,205.49	
2031 年度	68,181,353.50		
2032 年度	43,684,565.66	85,341,266.67	
2033 年度	146,188,228.67	146,188,228.67	
2034 年度	77,064,008.28	77,064,008.28	
合计	588,822,133.09	562,297,480.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补偿性资产						
预付晶圆采购款				5,079,623.91		5,079,623.91
预付设备款	8,234,233.38		8,234,233.38	1,946,200.00		1,946,200.00
合计	8,234,233.38		8,234,233.38	7,025,823.91		7,025,823.91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2,867,018.45	12,867,018.45	冻结、保证金	诉讼冻结款、关税保函保证金	12,853,268.43	12,853,268.43	冻结、保证金	诉讼冻结款、关税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062,902.64	2,062,902.64	背书	用于票据背书	46,916.89	46,916.89	背书	用于票据背书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								

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 数据资源								
合计	14,929,921.09	14,929,921.09	/	/	12,900,185.32	12,900,185.32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1,766.67	70,041,027.77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30,001,766.67	70,041,027.7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晶圆费	15,172,872.22	17,859,526.81
封装测试费	48,217,366.29	47,971,255.39
软件及设备款	21,190,920.64	10,072,856.82
其他	6,895,932.15	9,142,842.68
合计	91,477,091.30	85,046,481.7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510,183.82	11,030,771.02
合计	9,510,183.82	11,030,771.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0,245,593.76	149,616,818.84	167,009,064.52	42,853,348.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3,670.87	6,581,378.80	6,599,379.76	45,669.91
三、辞退福利	16,817.78		16,817.7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0,326,082.41	156,198,197.64	173,625,262.06	42,899,017.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923,998.44	137,471,525.56	154,457,234.36	41,938,289.64
二、职工福利费	500,000.00	2,678,759.98	3,178,759.98	
三、社会保险费	32,020.08	2,530,430.06	2,539,650.54	22,799.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323.90	2,384,056.71	2,393,065.35	22,315.26
工伤保险费	696.18	101,861.93	102,073.77	484.34
生育保险费		44,511.42	44,511.42	
四、住房公积金	789,575.24	6,936,103.24	6,833,419.64	892,258.8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0,245,593.76	149,616,818.84	167,009,064.52	42,853,348.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8,085.20	6,294,354.91	6,311,826.27	40,613.84
2、失业保险费	1,760.67	264,073.89	264,603.49	1,231.07
3、企业年金缴费				
4、香港强积金	3,825.00	22,950.00	22,950.00	3,825.00
合计	63,670.87	6,581,378.80	6,599,379.76	45,669.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6,726,113.75	5,570,290.38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2,161,826.47	3,537,292.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0,893.81	381,506.64
教育费附加	343,805.47	272,504.75
印花税及其他	228,115.56	272,438.93
合计	9,940,755.06	10,034,033.6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67,644.75	5,947,563.67
合计	4,067,644.75	5,947,563.67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2,002,910.80	5,106,333.79
预提费用	1,033,256.82	543,456.92
其他	1,031,477.13	297,772.96
合计	4,067,644.75	5,947,563.6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721,577.27	6,496,519.01
合计	7,721,577.27	6,496,519.01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062,902.64	46,916.89
待转销项税额	1,190,315.43	1,434,000.25
合计	3,253,218.07	1,480,917.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8,419,099.57	18,008,647.7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58,107.92	1,002,526.5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721,577.27	6,496,519.01
合计	9,839,414.38	10,509,602.19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711,517.48	460,000.00	2,499,283.22	4,672,234.26	收到财政补助
合计	6,711,517.48	460,000.00	2,499,283.22	4,672,234.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3,784,049.00						433,784,049.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58,248,421.93			1,058,248,421.93
其他资本公积	247,287,350.92	1,677,174.02		248,964,524.94
合计	1,305,535,772.85	1,677,174.02		1,307,212,946.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6,574,030.87		20,425,685.04	36,148,345.83
合计	56,574,030.87		20,425,685.04	36,148,345.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6 年 6 月，根据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完成第一次归属，归属数量 1,926,452 股，库存股减少 20,425,685.04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7,885,964.14			77,885,964.1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7,885,964.14			77,885,964.1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756,413.43	302,768,663.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2,756,413.43	302,768,663.9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850,535.82	177,974,383.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705,089.3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281,544.8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6,606,949.25	432,756,413.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3,260,278.07	509,806,249.00	698,268,091.33	469,340,211.19
其他业务	5,349,877.89	3,563,162.84	3,434,291.31	2,264,593.45
合计	808,610,155.96	513,369,411.84	701,702,382.64	471,604,804.6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源管理类	501,624,912.83	307,171,067.11
电池管理类	153,307,780.08	95,257,223.45
数模混合 SoC 类	127,515,457.54	89,517,283.81
其他	20,812,127.62	17,860,674.6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790,705,386.35	502,232,603.50
国外销售	12,554,891.72	7,573,645.50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模式	113,906,725.09	68,718,116.99
经销模式	689,353,552.98	441,088,132.01
合计	803,260,278.07	509,806,249.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37,844.18	1,696,478.09
教育费附加	874,731.33	727,062.05
资源税		
房产税		
土地使用税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地方教育费	583,154.22	484,708.02
印花税及其他	503,765.66	494,264.21
合计	3,999,495.39	3,402,512.3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962,314.50	13,334,874.69
股权激励费用	1,236,122.64	1,428,026.64
办公差旅费	1,163,571.06	1,035,080.25
业务宣传费	120,696.80	854,951.14
业务招待费	1,663,925.72	1,228,440.16
其他	634,265.82	251,498.46
合计	19,780,896.54	18,132,871.3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62,507.58	13,504,643.12

股权激励费用	938,696.16	1,679,983.13
房租水电费	2,599,124.74	2,296,029.93
折旧装修费	2,326,312.02	1,835,522.66
咨询中介费	2,483,232.92	5,619,257.82
业务招待费	1,795,256.91	2,306,316.93
差旅费	390,874.07	231,703.24
办公通讯费及其他	2,397,894.90	2,423,339.22
合计	27,693,899.30	29,896,796.05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743,186.38	103,955,996.49
材料及试验费	25,301,616.58	31,835,611.26
折旧摊销费	8,048,905.85	8,795,496.44
股权激励费用	5,269,036.84	7,321,952.71
租金水电费	2,860,996.96	2,881,770.10
办公通讯及其他	3,575,116.15	2,580,712.66
合计	166,798,858.76	157,371,539.66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29,539.11	280,759.51
利息收入	-11,596,586.52	-12,205,038.54
汇兑损益	-593,520.14	1,178,098.29
银行手续费	34,146.81	40,458.80
合计	-11,226,420.74	-10,705,721.94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1,609,283.24	1,427,556.28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889,999.98	4,263,922.97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22,367,741.85	20,925,731.85
个税手续费返还等	488,044.91	421,793.89
合计	25,355,069.98	27,039,004.99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83,361.03	-4,654,167.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损益	-27,365.60	
合计	-2,610,726.63	-4,654,167.87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5,035.67	2,120,064.48
合计	525,035.67	2,120,064.48

其他说明：

无

71、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637.1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1,637.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02,931.66	-885,319.7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9,801.27	-156,156.23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7,767.03
合计	663,130.39	-1,049,242.9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919,157.15	-10,306,524.7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6,919,157.15	-10,306,524.7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合同违约收入	15,000.00	57,000.00	15,000.00
其他	0.65		0.65
合计	15,000.65	57,000.00	15,000.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及滞纳金	4,078,182.81		4,078,182.81
其他	10,272.48	808.33	10,272.48
合计	4,088,455.29	808.33	4,088,455.29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92.86	2,993.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13,323.39	-5,644,600.67
合计	-1,808,530.53	-5,641,606.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1,133,912.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170,086.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638,919.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792.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15,304.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48,505.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267,857.7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7,079,597.41
其他	400,449.10
所得税费用	-1,808,530.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	1,236,556.78	8,062,333.36
利息收入	86,890.26	132,785.64
押金、备用金往来款等	1,186,983.98	3,109,343.26
合计	2,510,431.02	11,304,462.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销售费	36,404,605.85	22,941,688.75

用		
押金、备用金往来款等	349,361.27	1,479,998.72
银行手续费	33,842.74	38,686.63
营业外支出	4,077,801.38	
合计	40,865,611.24	24,460,374.1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定期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321,500,000.00	
合计	321,5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440,000,000.00	
合计	44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房屋租赁费	4,327,508.44	5,011,230.30
股份回购费用	4,939,757.52	1,609,823.58
合计	9,267,265.96	6,621,053.8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10,509,602.19		4,882,378.89	547,203.45	5,005,363.25	9,839,414.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96,519.01		5,005,363.25	3,780,304.99		7,721,577.27
合计	17,006,121.20		9,887,742.14	4,327,508.44	5,005,363.25	17,560,991.6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2,942,443.02	50,848,150.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919,157.15	10,306,524.74
信用减值损失	-663,130.39	1,049,242.9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52,087.19	10,872,956.94
使用权资产摊销	4,688,261.23	3,551,325.71
无形资产摊销	7,106,573.48	6,158,869.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06,014.36	2,581,887.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37.1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5,035.67	-2,120,064.4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2,261.12	468,708.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0,726.63	4,654,167.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7,635.76	-5,507,036.0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267.50	-137,564.6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7,582,381.64	-1,708,783.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354,582.56	-120,514,551.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713,419.49	77,763,787.02
其他	7,463,949.15	10,429,96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060,814.56	48,695,946.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539,770.15	169,753,411.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906,110.44	38,835,560.3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633,659.71	130,917,851.6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9,539,770.15	30,906,110.4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539,408.25	25,966,242.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61.90	4,939,867.6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39,770.15	30,906,110.4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30,064.28	6.8109	2,248,034.80
欧元			
港币	1,069.22	0.8686	928.72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200,000.00	6.8109	1,362,180.00
欧元			
港币	3,418.76	0.8686	2,969.53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单位：449,499.43 元 币种：人民币）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777,007.8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84、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743,186.38	103,955,996.49
材料及试验费	25,301,616.58	31,835,611.26
折旧摊销费	8,048,905.85	8,795,496.44
股权激励费用	5,269,036.84	7,321,952.71
租金水电费	2,860,996.96	2,881,770.10
办公通讯及其他	3,575,116.15	2,580,712.66
合计	166,798,858.76	157,371,539.6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66,798,858.76	157,371,539.66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41,000 万人民币	广东珠海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上海	1000 万人民币	上海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
苏州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1000 万人民币	江苏苏州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
成都英集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四川成都	100 万人民币	四川成都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收购
苏州智集芯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177.87 万人民币	江苏苏州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67.00		收购
启承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50 万美元	香港	半导体（包括晶圆，封装，芯片）采购和销售	100.00		设立
英科半导体（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澳门	100 万澳门元	澳门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
广州擎电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142.84 万人民币	广东广州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62.50		收购
新加坡英集芯科技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0 万美元	新加坡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
美国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美国	200 万美元	美国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
珠海横琴英集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	10000 万人民币	广东珠海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
西安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陕西西安	1000 万人民币	陕西西安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矽诺微电子 有限公司	上海	1,141.0256 万人 民币	上海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 销售	40.00	60.00	收购
博捷半导体科技 （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500 万人民币	江苏苏州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 销售	34.00	66.00	收购
珠海横琴英集芯 腾半导体有限公 司	广东珠海	500 万人民币	广东珠海	集成电路的研发和 销售	7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0,553,714.05	145,137,075.0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583,361.03	-4,654,167.8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83,361.03	-4,654,167.87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14,231,238.5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6,711,517.48	460,000.00		2,499,283.22		4,672,234.26	与资产/收益相关
合计	6,711,517.48	460,000.00		2,499,283.22		4,672,234.2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609,283.24	1,427,556.28
与收益相关	23,257,741.83	25,189,654.82
合计	24,867,025.07	26,617,211.1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

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

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40.15%（比较期：37.9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2.53%（比较期：79.52%）。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0,001,766.67			
应付账款	91,477,091.30			
其他应付款	4,067,644.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21,577.27			
租赁负债		4,267,220.48	3,522,438.05	2,049,755.85
合计	133,268,079.99	4,267,220.48	3,522,438.05	2,049,755.85

3.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港币计价的银行存款和应付账款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美元		港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330,064.28	2,248,034.80	1,069.22	928.72
应付账款	200,000.00	1,362,180.00	3,418.76	2,969.53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外币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88,381.39 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277,786.58		205,277,786.5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2,013,352.04	12,013,352.04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1,941,177.00	161,941,177.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5,277,786.58	173,954,529.04	379,232,315.62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银行理财产品，根据资产负债表日所观察市场的每份额公允价值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黄洪伟先生。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黄洪伟先生直接及间接（含一致行动人）控制本公司 30.14%的股权，其中直接持股 1.14%，并通过珠海英集、珠海英芯、成都英集芯企管三家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股 29.00%。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兰普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恒跃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成都申益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精芯唯尔（常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义龙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珠海英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珠海英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成都英集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上海武岳峰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与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
北京芯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曾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共青城科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共青城展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共青城科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
合肥原橙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共青城科苑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
黄洪伟、陈鑫、曾令宇、张鸿、敖静涛	董事

林丽萍、刘奕奕、胡仑杰、吴任超	曾担任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谢护东、凌辉、戴加良	高级管理人员
周栋	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兰普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购买 IC				1,072,183.01
成都申益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 IC	1,495,973.46	8,000,000.00	否	
恒跃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购买 IC	1,618,643.99	6,000,000.00	否	
精芯唯尔（常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43,396.22	5,000,000.00	否	
精芯唯尔（常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 IC	172,300.91	2,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兰普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晶圆		350,383.26
恒跃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晶圆	136,144.93	22,431.87
精芯唯尔（常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晶圆	2,070.40	27,529.91
成都申益科技有限公司	晶圆	71,595.26	59,231.8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33.26	814.57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兰普半导体	2,301,210.00	2,301,210.00	2,301,210.00	2,301,21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深圳) 有限公司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恒跃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52,315.00	52,315.00
合同负债、其他流动负债	成都申益科技有限公司	426,285.00	317,850.00
应付账款	兰普半导体（深圳）有限公司	671,593.15	671,593.15
应付账款	恒跃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	685,898.07	
应付账款	精芯唯尔（常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1,061.97	
其他应付款	戴加良		5,073.27
其他应付款	陈鑫		700.00
其他应付款	周栋		851,515.1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研发人员			1,359,050.00	5,289,130.35	1,359,050.00	5,289,130.35		
管理人员			244,902.00	938,696.16	244,902.00	938,696.16		
销售人员			322,500.00	1,236,122.64	322,500.00	1,236,122.64		
合计			1,926,452.00	7,463,949.15	1,926,452.00	7,463,949.15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研发人员	9.53 元/股			
管理人员	9.53 元/股			
销售人员	9.53 元/股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核心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计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利率、股票回报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解锁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26,762,461.23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5,289,130.35	
管理人员	938,696.16	
销售人员	1,236,122.64	
合计	7,463,949.15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2,380,136.90	112,725,433.22
1 年以内小计	102,380,136.90	112,725,433.22
1 至 2 年	1,664,994.00	4,963,682.4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4,045,130.90	117,689,115.6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2,301,210.00	2.21	2,301,210.00	100.00		2,301,210.00	1.96	2,301,21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01,743,920.90	97.79	4,402,800.97	4.33	97,341,119.93	115,387,905.62	98.04	5,906,209.34	5.12	109,481,696.28
其中：										
应收货款	88,056,018.98	84.63	4,402,800.97	5.00	83,653,218.01	114,825,498.16	97.57	5,906,209.34	5.14	108,919,288.82
合并范围内 关联方款项	13,687,901.92	13.15			13,687,901.92	562,407.46	0.47			562,407.46
合计	104,045,130.90	/	6,704,010.97	/	97,341,119.93	117,689,115.62	/	8,207,419.34	/	109,481,696.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兰普半导体 (深圳) 有限公司	2,301,210.00	2,301,210.00	100.00	客户经营管理持续不善, 未来经营能力及盈利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合计	2,301,210.00	2,301,21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8,056,018.98	4,402,800.97	5.00
1-2 年			
合计	88,056,018.98	4,402,800.97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8,207,419.34	-1,503,408.37				6,704,010.97
合计	8,207,419.34	-1,503,408.37				6,704,010.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8,528,302.59		8,528,302.59	8.20	426,415.13
客户二	8,388,459.04		8,388,459.04	8.06	419,422.95
客户三	6,577,715.24		6,577,715.24	6.32	328,885.76
客户四	5,950,732.63		5,950,732.63	5.72	297,536.63
客户五	5,625,342.40		5,625,342.40	5.41	281,267.12
合计	35,070,551.90		35,070,551.90	33.71	1,753,527.5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5,315,979.86	360,339,276.77
合计	205,315,979.86	360,339,276.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32,106.94	185,036,097.52
1 年以内小计	30,032,106.94	185,036,097.52
1 至 2 年	1,004,937.06	70,723,909.63
2 至 3 年	166,846,683.60	104,763,284.83
3 年以上	8,203,244.83	110,525.42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6,086,972.43	360,633,817.4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募集资金借款	193,708,271.24	355,848,258.57
应收增值税退税款	9,588,012.13	2,413,803.40
保证金及押金	787,096.20	557,324.04
员工借款、备用金及其他	2,003,592.86	1,814,431.39
合计	206,086,972.43	360,633,817.4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294,540.63			294,540.63
2026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6,451.94			476,451.9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6年6月30日余额	770,992.57			770,992.5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94,540.63	476,451.94				770,992.57
合计	294,540.63	476,451.94				770,992.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93,708,271.24	94.35	募集资金借款及预付货款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国家金库深圳分库	9,588,012.13	4.67	增值税退税款	1 年以内	479,400.61
英科半导体（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1,242,149.85	0.61	代扣代缴增值税	1 年以内、1-2 年	
珠海横琴英集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325,152.98	0.16	保证金及押金	1-2 年、2-3 年	
深圳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	300,315.60	0.15	保证金及押金	1 年以内、2-3 年	108,977.40
合计	205,163,901.80	99.93	/	/	588,378.0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76,428,227.07	3,487,495.26	672,940,731.81	435,577,212.45	3,487,495.26	432,089,717.1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0,692,983.95	10,139,269.90	150,553,714.05	155,276,344.98	10,139,269.90	145,137,075.08
合计	837,121,211.02	13,626,765.16	823,494,445.86	590,853,557.43	13,626,765.16	577,226,792.2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258,843,748.32		202,370,416.49				461,214,164.81	
上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7,050,045.81		1,111,552.14				8,161,597.95	
成都英集微电子公司	40,609,139.34		853,855.31				41,462,994.65	
苏州智集芯科技有限公司	2,650,000.00		2,000,000.00				4,650,000.00	
英科半导体（澳门）一人有限公司	27,716,748.62						27,716,748.62	
广州擎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00,000.00				7,000,000.00	
珠海横琴英集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66,703,900.81		28,915,190.68				95,619,091.49	

西安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370,000.00		1,100,000.00					2,470,000.00	
博捷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9,731,766.11	3,487,495.26	1,700,000.00					11,431,766.11	3,487,495.26
上海矽诺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2,414,368.18		800,000.00					13,214,368.18	
合计	432,089,717.19	3,487,495.26	240,851,014.62					672,940,731.81	3,487,495.2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兰普半 导 体 （ 深 圳）有 限公司		10,139,269.90										10,139,269.90
恒跃半 导 体 （ 苏 州）有	15,316,856.31				-826,358.49						14,490,497.82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限公司												
成都申 益科技 有限公 司	19,920,858.24		8,000,000.00		-1,502,554.32						26,418,303.92	
精芯唯 尔（常 州）电 子科技 有限公 司	9,912,981.09				-183,173.80						9,729,807.29	
安义龙 昌创业 投资合 伙企业 （有限 合伙）	99,986,379.44				-71,274.42						99,915,105.02	
小计	145,137,075.08	10,139,269.90	8,000,000.00		-2,583,361.03						150,553,714.05	10,139,269.90
合计	145,137,075.08	10,139,269.90	8,000,000.00		-2,583,361.03						150,553,714.05	10,139,269.90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6,885,573.46	255,700,356.35	423,546,843.46	285,262,277.20
其他业务	5,202,295.76	3,710,060.35	3,617,790.74	2,590,993.96
合计	402,087,869.22	259,410,416.70	427,164,634.20	287,853,271.1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源管理类	262,487,545.51	167,474,045.92
电池管理类	34,247,794.28	20,382,510.38
数模混合 SoC 类	99,326,077.38	67,060,017.83
其他	824,156.29	783,782.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388,568,192.49	250,376,669.70
国外销售	8,317,380.97	5,323,686.65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模式	58,937,147.74	39,621,262.52
经销模式	337,948,425.72	216,079,093.83
合计	396,885,573.46	255,700,356.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83,361.03	-4,654,167.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损益	-27,365.60	
合计	-2,610,726.63	-4,654,167.8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042,472.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7,670.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项目	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63,132.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8,044.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5,987.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70.07	
合计	243,972.64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3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2	0.24	0.2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黄洪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